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6539896

商标： 切瑟尔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4月17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5)商标异字第0000028460号

收件人名称： 广州切瑟尔服装有限责任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6540342

商标： 汉芳秘钥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4月2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5)商标异字第0000013953号

收件人名称： 郭仁文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